

董村辛氏溯源

据史书记载和祖上传述，我董村辛氏，是从山西洪洞（大槐树镇）移民长葛的。史书称：元朝末年，明朝初年及清朝初年由洪洞移民豫鲁共三次。我辛氏早有邢志高村东与董村东门外两座祖莹，后因其无隙地可葬复择村西门外一座大祖莹，据三处（邑庠生、副榜张叙九之子廩生张辅勋撰文、邑庠生李清祺篆额的良智公墓碑，以及由良智公五世孙金鉴公撰文书丹的志、克两辈诸公之墓碑）碑文记载，我远祖原籍洪洞于明初迁此无疑。按各个祖莹墓位辈份推断，又经四十年代以来多次与新郑、禹州及本县刘庄营、老城西关、沟郭村等辛氏攀宗叙系，除石象西杨庄辛清兰、辛清雨等三户十数口与我同属邢志高村东一个祖莹外，其他均与董村辛氏相距已远。

现居董村辛氏宗族共分三支。即遗老中传述的老三门。居村西头者长门，远祖良德；居村东头者三门，远祖良成；村中偏东北为我二门，远祖良智。

良智公生于乾隆十七年，德配（屈庄）曹氏，生志尧、志舜、志立、志文、志武五子。其长子志尧生克恭、克俭、克让为长门；次子志舜生克恒为二门；三子志立生克正，克广、克充为三门；四子志文生克存、克伦为四门；五子志武生克谦、克奇为五门。从良智公至今二百四十年来，已昌衍后嗣十代。

黄岗黄氏家谱序

氏族之书，由来已远，隋唐而上，官有簿状，家有谱系。官人选举必由簿状，家之婚祭则据谱系，故而官府尚簿系之学，私家藏谱系之书。五季以来，门第式微，族望凌替，于是官学中断，其书散失。然私家修续一族之谱者，渐以繁兴，以迄近代，斯风不坠，历千百年而世系不爽之家，所在多有。

国有史，明兴衰治乱之由；族有谱，动木本水源之思。保存史实，知所鉴往。族谱之学发端于家庭制度，盛行于汉魏之后，家庭制度，为敦亲睦族，巩固帮本之基础。北宋欧阳修、苏轼等大家各撰族谱，立谱之说，为天下倡。未熹曾言：“三世不修谱，是为不孝。”由是修谱之风遍及全国。

宗谱是以家庭为中心的社会人文资料，旨在“发千秋轶事，彰潜德之光，垂训后世：明事非，别善恶，定鉴戒”。凡志之以图不朽者，其必有过人之节，超人之志，惊人之才，利人之举。非志无以慰先辈兢兢役役之生平，勒之于石，扬其德功，耀其祖宗，文珍物贵，重系家帮之光，桑梓被泽而荣。我黄氏先辈贤哲名宦，人材济济，或为官清正，造福一方；或义烈刚介，身赴忠义；或敏而好学，科场扬名；或济危恤贫，崇祀乡贤；或孝义撼天，建坊旌表。黄氏家风古朴，崇尚节俭，诗礼传家，耕读治家。叔侄兄弟，亲密无间，婆媳姑嫂，和睦贤淑，处世宽厚，与人为善，为当地望族。后代子孙应承先祖之遗风，启迪后嗣奋进，俾使吾族后继有人，贤哲辈出。

续修我黄氏族谱，已有近五百年的历史：

初叙于明朝嘉靖年间（一五一〇年），四世祖绅公（字行之）为之。此谱记载颇详，毁于兵乱，已无证可考。

再叙于清朝康熙四十八年（一七一〇年），九世祖维清公（字濂一）为之。

三叙于清朝乾隆三十七年（一七七三年），十二世祖怀玉公（字润亭）为之，此谱更为详细，不幸于嘉庆十六年毁于兵变。

四叙于嘉庆十八年（一八一四年）十二世祖怀瑾公（字奇光）为之。

五叙于清光绪二十七年（一九〇二年），十四世祖义春公（字岁首）为之。

六叙于中华民国二十二年（一九三三年），十四世祖体坚为之。此谱一九六六年险遭焚烧，保留下珍贵资料，为以后续谱之依据。

吾族本贯山东省青州府益都县小建保南邵村三山黄家，世袭万户（注一），祖讳政，任元朝万户职，政生宽，元朝任万户，德配张治院（注二）之女，生子二，长纲，次尚幼，后失河北。时值元末大乱，征役不息。宽祖镇守青州，兵临城下，慨然曰：“国步斯难，此臣尽节之日也！”因与家人诀：

“吾此出阵，过午不还，必失于阵矣！汝曹可换民间衣服，速出远逃！”未几，凶信果至，战死疆场，城亦陷。始祖纲奉母携弟于困苦家破之中，为万死一生之计，始迁泰安神州，再迁河南洛阳，其间与老母及小弟失散于河北。折回子母不见。三迁洧川今祖居之地。

一九三三年以来，社会变化翻天覆地，改革深入，人类进步，国泰民安，人丁兴旺，其间族人繁衍生息，外迁者甚多，时光流逝，后代子孙难觅旧踪。鉴此，族人欲接续家谱，幸心奇、修道、水长、正宏、志和、西辰、迷申、青喜、长建等人热心公益，不辞劳苦，知会本村及外村同族，经一年多的努力，续谱草稿告成。

谱稿交我之时，公务在身，业余时间便收集相关资料，潜心研究族谱知识，尔后退出公务，便专心投入续谱事宜。为适应时代要求，保留旧谱精神，从实际出发，取众家之长，调整体例，在编排上做了如下变革：

一、内文改以横排向左翻阅，顺应了时代要求。

二、旧谱以门派分列谱系，此次改为五世宗法谱续法，以世代分列谱系，并注明上承下接，以明血缘关系，且便于查阅，一目了然。

三、根据社会进步要求，一九五四年后出生的黄家女子编入谱系，出嫁的注明配偶籍贯姓名。

四、招赘入黄门的，注明其原来籍贯，以知其本原。

此次续谱，由于条件、水平所限，缺陷不足之处，在所难免。例如：始祖而上至政公，由于资料缺乏，暂时无法上溯。在世代名贤栏目，由于联络不便，许多人的资料暂缺，非常遗憾。外迁族人，由于缺少具体地址，不便联系，此类情况，为数不少。第二次续谱距第一次二百余年，其间族人繁衍变化，迁居外地者，实难质寻。此谱暂缺，实属无奈，深望我黄氏有识之士，拾遗补缺，增彩润色。

自始祖纲公招赘洧川张家至今，以每代平均二十二至二十五年推算，我黄岗黄氏家族已有 660 年左右的历史，可谓源远流长。黄岗村原属河南省洧

川县，距城南六公里。公元一九五四年并入长葛县，为古桥乡一自然村，位于长葛县城东二十二公里，许昌市东北三十公里，附及于此，以备族人流寓他乡者，其后代子孙寻根认宗。

始祖纲公之后，黄氏宗族同一茔域，谓之村后老坟。自三世祖杰公葬于村南敕修茔，谓之前老坟。随着时代推移，本村族人也有迁茔至其它地方的。迁居外地外村之族人，新茔自然在所迁之地。

此谱遵循旧例，据现有条件，尽其所知，自始祖至二十四世一览无遗。

宗族为人类以血缘关系自然形成之社会共同体，亦必将随人类之存在而长期共存。人类在进步，社会在发展，小农聚族而居开始解体，族人之各司其业散居四方者，日益增多。唯其远在他乡，而思源寻根之情亦愈久愈浓，此次续谱实有利于族人认同存暖，互助协进之深意。后嗣子孙，踵而继之，勘校润色，至为厚望，使我宗族世系常传不坠，情谊永相关联。

黄岗黄氏十六世新宽谨识

二〇〇五年十二月

石桥路村文化遗存寻踪及其它

路志纯

1991年版《长葛县地名志》上载：大周乡石桥路村始建于“清朝初年”。笔者有充分的证据可以证明这个记载是不准确的。证据就是石桥路村的文化遗存。这三处文化遗存是：村东北角祖坟中的三通石碑；村南古官道旁路北的一通高约三丈、带有碑楼的一通石碑和路南的一座精致的石牌坊。这三处遗存，由于“文革”期间遭到毁圯而荡然无存，地名调查人员无从得见，他们不知从何处何人那里得到是“清初”建村的资料。

笔者今年六十有九，儿时玩耍常常到那几处遗存处。近日又询及八十有一的市一中退休教师、我的叔辈路秀岭先生，他告诉我：老祖坟里的三通石碑是先祖路开先（按：现年67岁、曾任长葛县交通局局长的路永亭记得该碑上有“路开先记”字样，姑且存疑）及其两子路百千、路百川的；村南路旁那通带碑楼的石碑他只记得是曾在山东莱州某县做过县官的先人的，他还记得他的爷爷仙州公说过一副对联，曰：“劈蒲削竹家声远，卜德缓刑世泽长”。还说这幅对联，路姓人家的大门两侧都应题写。再就是那座精致的石牌坊，则是为吾村我已记得的清华爷的二婶所立。这位“清华爷的二婶”没有子嗣，去世后其宅子由荣华、清华二位爷爷承继。

据此，我细查了长葛康熙三十年县志、乾隆十二年 and 民国十九年县志，对所有有关路姓人氏的记载进行筛选，发现有一叫路国士的曾在山东莱州的潍县做过县丞，且有传。现将该传的今译录于后：

路国士：字忠明。上世有德，生而诚朴，学识渊博，少年时就是县学里的优秀学生，屡试第一，有上古学者的风度，以孝顺继母而闻名乡里，分家时他把肥田和美宅都让给两位弟弟，他的哥哥早亡，他就主动承担起了抚养幼侄的责任。他经常教导侄儿说：“你一定不要辜负你的叔叔，我也不会辜负你的父亲，百年以后我和你父亲在九泉之下见面，能够像以前一样欢乐啊！”自己持身十分严正，冬天不生火炉，夏天从不搨扇子。有一天，他一个人看书，偶然睡着了，突然醒来，怅然若失说：“我对圣贤怎么能这样不尊敬呢！”（按：古人认为持书睡觉是对圣贤的不敬）他以恩科拔贡担任通判（在知府下掌管粮运、家田、水利和诉讼等事项），继而改任县丞（为县

令之佐官，即副知县。明清县丞为正八品官），出任住潍县的军队的监军（监督军队的官员。专掌功罪，赏罚的稽核）。任职期间，在商事活动和屯田政务方面都很尽心。县里有桩积案，监司（监察州县之权的地方长官的简称）下令将此案压下，不予审理判刑，国士就召集双方当事人，晓之以理，动之以情，双方当事人都痛哭垂泪撤诉，此案轰动了山东全省。

在他屯田辖区里隐匿着两名男子，四十多年都没有清查出来，他任职的官署多次受到上级衙门的申斥。于是，国士就暗中查访，很快查了出来。他得知其中一人无妻室，就捐出自己的官俸给他娶了妻子。省里的巡抚闻之甚为感动，连续地进行推荐、表彰，可惜的是恰在此时他在任所去世了。享年七十一岁。他死的那天晚上，还与儿子乘殷讲解《资治通鉴》，孜孜不倦，不一会儿端坐而逝。他有三个儿子，六个孙子，都能继承家业。

在康熙三十年的《长葛县志·卷之四·荐举》的记载中说：“崇禎：元年路國士：恩貢，任濰縣丞。”

毫无疑义，路国士是“明崇贞元年（公元1628年）的恩科拔贡（科举时代，挑选府、州、县生员（秀才）中成绩或资格优异者，升入京师的国子监读书，称为贡生。意谓以人才贡献给皇帝。明、清定制，凡遇皇室庆典，据府、州、县学岁贡常例，加贡一次作为恩贡。国士公就是在崇贞皇帝登基这一年额外“施恩”，加了一科而被选拔入国子监的，故称“恩科”。又：拔贡：由各省学政从生员中考选，保送入京而不是府、州、县考选的，称作拔贡）”。

很清楚，路国士既然在明崇贞元年就已成为“恩科拔贡”具备了入国子监进而当县官的资格，还说他“上世有德”，可见其祖上在石桥路村已很有声望，能当上拔贡，且又能带着儿子一起在京“候选三年”也自然是大户人家，也就是说其家族在石桥路有些年数了。

那么，我们石桥路是什么时候建村的呢？据秀岭叔传仙州公的话说：路家是从山西洪洞县大槐树底下移民过来的。

据郭宪周先生在《明代洪洞迁民与长葛人口发展》一文中说：

明王朝建立之后，郑州知州苏琦、户部郎中刘九皋、国子监宋纳等人上疏建议实行移民屯田。明太祖朱元璋也深知：“丧乱之后，中原草莽，人民稀少，所谓田野辟，户口增，此正中原之急务。”于是从洪武九年（公元1376年）到永乐十五年（公元1417年），实行了大规格的移民屯田政策。据《明史》和《明太祖实录》等记载：自洪武九年开始，先后从山西平阳府（辖二十八县）、潞安府（辖八县）、汾州府（辖七县）、泽州（辖四

县)、沁州(辖二县)、辽州(辖二县)等五十一县,迁民十四批,到北京、河北、河南、山东等处垦荒屯田,进行安置。给以奖励。

开先公这一批是第七批,仍据郭宪周先生上文所说:

其七(批)、洪武二十五年(1392年)十二月,后军都督府佥事李恪、徐礼等,组织山西民五万零九十八户,徙居彰德、卫辉、开封、怀庆、广平、大名、东昌等七府。

在明清两朝,长葛县属许州,许州属开封府。也就是说,开先公是在洪武二十五年(1392年)移民到石桥路村的。

又据有关路姓的资料所载:“明初,山西路姓作为明朝洪洞大槐树迁民姓氏之一,被分迁于河南、河北、山东、天津等地。”这确证了我们石桥路村路姓从山西迁来的史实。

再说“山西洪洞县大槐树底下”是怎么回事?还是根据郭宪周先生所著:

明初山西迁民的重点地区,是辖县最多的平阳府,而平阳府的重点,正是人多地少的洪洞县。据《洪洞县志》记载;在县城北郊贾村的西侧,以前有一座广济寺,寺院宏大,殿宇巍峨。寺侧大道旁建有驿站,房舍宽广,环境幽雅,驻有驿官,办理来往公差事务。寺旁有一株汉槐,树身数围,荫蔽数亩,阳关古道就从树下通过。洪武、永乐年间,所迁山西民众,多在这里荟萃、集中编组,并在广济寺设局驻员,发给凭照川资。于是“山西洪洞大槐树”便成了移民永久的记忆。

还要说明的是:开先公移民来时,当时的村子叫“刘吴村”,这也是仙州公告秀岭叔的。秀岭叔儿时还记得村东南还有“吴家坟”。刘、吴两姓想必是元末明初中原战乱时人口凋零,官府不得不往刘吴村移民。后来,两姓渐渐消亡,被开先公的子孙们所替代,并因在村东小河上修了座石桥(此桥康熙三十年《长葛县志》有载)而得村名为“石桥路”。

据秀岭叔述,其爷爷还说,开先公的两个儿子百千和百川,百千无出,百川有五子,是为后世所传的石桥路路家的“老五门”。这老五门,有三门始终都定居在石桥路,有一门的部分子孙在清初移居今大周镇的路庄,便有了这个“路庄”;另有一门的部分后人在清初移居到今大周镇的下张村。在民国初年为避匪祸,又从石桥路移居到今老城镇“衙后”一些人。这些人后来又有人移居到今老城镇老路庄。所以叫“老路庄”,并非因其老,据《长葛县地名志》载:“路姓由老城迁来,始名路庄,1982年为避免大队重名,以该村属于老城镇为由,故更名为老路庄。”

是不是可以这样说，长葛市的路姓的始祖即出在石桥路村？

再回过头说说那座精致的石牌坊。据民国十九年（1930年）《长葛县志》所有与路姓有关的“节妇”筛选的结果是这样的一位：“张氏，路顺法妻。年十七于归（即出嫁），三载而寡，无出，氏守节四十九年。大总统赐额曰〔节励松筠〕，并准其建坊，兼褒以白绶银章。”“节励松筠”，是说路张氏守节之坚，犹如松树般长青，秀竹般挺拔。在民初人们尊为大总统的一般是指孙中山和袁世凯。袁去世于1916年，1915年称帝。也就是说从有大总统的1911年到1915年这五年间便是路张氏建立石牌坊的年代。

顺便再说几句，上世纪四十年代初，石桥路村曾在秀岭叔的爷爷那位秀才公的主持下续修过家谱，可惜已焚于“文革”。据秀岭叔所记，谱系的序列是元亨利贞，中间有八个字已记不清，大概是忠信礼义类的；后面的四个字还记得，是安福尊荣。秀岭叔是“尊”字辈。以此而论，我当属第16辈。我这一辈下面已有两代，若以我哥支系，下面已有四代，是第20辈。当然，这是按“续修”的家谱来说的，“元”字辈之前至开先公一段就无从得知了。

此稿写出后又请秀岭叔审看，他说看过此文后，他的记忆又渐清晰，他说村南那通带碑楼的石碑，上款确有“拔贡”、“山东莱州”字样；碑的正中他也记起来了，是“路公国土之位”，落款有“山东莱州潍县”，其后还有几个字，已记不得，最后是一个“拜”字，显然是潍县民众为感谢国土公的恩德而特意在他的老家石桥路村立起来的功德碑。那座精致的石牌坊，他记起了确切的年代，是“1913年4月”，牌坊正中四字正是“节励松筠”。据我所看到的长葛史志资料，这座牌坊是长葛当时的著名石雕艺人“王庄人王振德”所雕。

最后，再说一下路姓的源流和那幅对联。

路姓的得姓始祖叫玄元。黄帝子名玄嚣，玄嚣生子帝啻，即高辛氏。帝啻有子摯，摯生子玄元，在唐尧时为部落首领，后玄元因功被封为路中侯（今山西省南部，一说古平阳，即今临汾西南；一说今长治。）历经虞舜时期和夏朝，一直为侯爵，其子孙以国为氏，称路姓。并尊玄元为路姓的得姓始祖。

路姓源起十分庞杂，在两汉时期见诸史册之路姓已经十分抢眼，如有巨鹿东里（今河北平乡西南）人路温舒，渔阳（今北京密云）人路人，蜀郡（治今四川成都）人路建，陈留（治今河南开封）人路粹，太原（今属山西）人路佛……。可见在此际，路姓已分布于今河北、北京、河南、山西

等北方大地，并且已有路姓落籍四川。

魏晋南北朝时期，路姓繁衍得依旧兴盛，尤其在今河南省境，路姓就出现了五个郡望：即襄城郡、陈留郡、河南郡、内黄县、颍川郡。表明在今河南之襄城、开封、洛阳、内黄、禹县一带路姓人枝繁叶茂，风光显赫。除此之外，路姓人在今河北大名、宁夏固原、陕西西安一带也形成大的聚落，并且人丁兴旺，一直延续到隋唐两朝。尤可一提的是繁衍在今河北大名的路姓人，在此际竞现于史，名人不断。当然，此际剧烈的社会动荡，也导致数量众多的路姓人取道南下江南，并且在今浙江金华一带形成路姓东阳郡望。

隋唐时代，路姓上述郡望依旧兴盛，并且以阳平等路姓郡望为中心扩展至今山东境内，如唐代宰相路岩为魏州冠氏（今山东冠县）人，其家族在当地颇具盛名，世代显贵，而且人口繁衍兴盛，后路岩因故被贬岭外，其子避地湖南，住永州祁阳，当为路姓入湖南之始。

宋时，其后路振由永州祁阳徙居潭州湘潭（今属湖南）。

明初，山西路姓作为明朝洪洞大槐树迁民姓氏之一，被分迁于河南、河北、山东、天津等地。

此后至清，路姓由于仕宦、谋生、避灾等原因散居全国各地。

如今，路姓在全国分布较广，尤以河北、山东、安徽、河南等省多此姓，上述四省之路姓约占全国汉族路姓人口的百分之七十一。路姓是当今中国姓氏排行第一百五十一位的姓氏，人口较多，约占全国汉族人口的百分之零点零七，约90万口。

梳理了路姓的源流，那幅“劈蒲削竹家声远，卜德缓刑世泽长”的对联，就容易理解了。

“劈蒲削竹”，包含了两个典故。“劈蒲”所说的就是上文已提到的路温舒的一个故事：路温舒，巨鹿东里（今河北平乡西南）人，西汉文士。少年牧羊，稍长成为狱中小吏，学律令，转为县狱史。后习《春秋》，学识渐博，举孝廉，为山邑丞。后升廷尉奏曹掾（为中央审判长官办文牍的属官），宣帝即位（公元前74年）后，他上书反对酷刑，主张“尚德缓刑”，“省法制，宽刑罚”，并提出废除诽谤罪，以便广开言路。官至临淮太守，治有异迹，卒于官。其文以《尚德缓刑书》较著名。

路温舒年幼的时候非常热爱学习，但是家境贫寒，没钱供他读书，只好让他替别人放羊来填饱肚子。尽管这样，他还是没有放弃学习，一有时间就借别人的书来读，但是这样很不方便。他常常想：如果我能一边放羊，一边读书，那该多好啊！有一天，他赶着羊群来到一个池塘边，看见那里长着一

丛丛又宽又长的蒲草，他灵机一动：这里的蒲草这么宽，不正像抄书用的竹筒吗？这样的书，不仅不花钱，而且也比竹筒做的书轻多了，放羊时可以带着阅读。于是，他割了一大捆蒲草背回家，把蒲草切得和竹筒同样长短，编连起来。然后跟别人借来了书，将书的内容抄写在加工后的蒲草上，做成了一册册的书。有了蒲草书，路温舒就不愁没有书读了。他每次去放羊，身边都带着这种书，一边放羊一边看书。

后来，他用这种办法读了不少书，从中学到了很多知识。靠着自学，路温舒成了一个学问的人，并且做了大官。

“削竹”，说的是公孙弘。公孙弘，公元前200~121年，西汉淄川人。他少年时家里非常贫寒，为别人在海边放猪来维持生活，自己利用放猪的空隙去削竹子，因为他买不起做好的竹筒，削竹子自己做成简册抄写书籍，年轻时曾担任过家乡薛县的狱吏，监狱里的小小的办事员，因为没有学识书没读好，经常发生过失做错事所以被免职，从此他立下志向在一个叫麓台的地方埋头读书，一直苦读到40岁，花了几十年时间。建元元年（公元前140年）汉武帝继位，下诏访求这些贤良文学之人，当时的公孙弘已60岁，以贤良的名义应招被任命为博士。

公孙弘为相数年，他出身于乡鄙之间居然能位极人臣，而直到今天还是有相当多的人对公孙弘推崇备至。

下联所说的“卜德缓刑”，当然还是说的路温舒，他因主张“尚德缓刑”，“省法制，宽刑罚”，并以其文《尚德缓刑书》而名垂青史。“卜”者，恩赐也。《诗经·小雅·楚茨》：有“卜尔百福”句也。这幅对联，其实是全国各地路姓宗祠常用的对联，因此仙州公才说，路姓人家的大门两侧都应题写这幅对联了。

“红阳侯国徒丞”铜印考

1989年4月，我市石象乡村民在农田平整土地时，发现小型砖残墓一座。尸骨与棺木等因早年破坏而无存，仅在墓中收集到陶罐5个、货泉24枚、昭明铜镜一面及“红阳侯国徒丞”铜印一方。根据货泉系新莽时新铸之币判断，墓葬年代当属新莽时期或稍后。现将该墓出土印章介绍如下：

该印章为铜质，正方形，龟钮，边长2.4厘米，通高2.2厘米，印面篆刻阴文“红阳侯国徒丞”三行六字。

清《嘉庆重修一统志·南阳府一》表载：舞阳县包括汉代舞阳、定陵及红阳三县。同书南阳府二·古迹部“红阳故城”条注：“在舞阳县西北红山之南，汉置县。成帝河平元年封王立为侯国。属南阳郡，后汉省。”据此，可知红阳侯国在今河南省舞阳县西北部，即今章化一带，为王立新封之地。

王立，字子叔，王禁之子，王莽之叔，西汉成帝之舅。河平二年（公元前27年）6月，成帝“封舅……立红阳侯”^①，食邑二千一百户。王莽辅政，威权日盛，渐有谋篡之意，恐王立从中作梗，使大臣寻其罪过，遣立就国红阳，后迫令自杀。^②王立死后，其子王柱袭其红阳侯爵。至新莽地皇四年（公元23年），王莽死，新朝灭亡，红阳侯国亦遂绝，^③计红阳侯国自王立立国至王柱国绝，共存在50年时间。

《史记·秦始皇本纪》：“三十五年……隐宫徒刑者七十余万人，乃分作阿房宫，或作骊山。”又《汉书·平帝纪》：元始三年，“阳陵任横等自称将军，盗库兵，攻官寺，出囚徒。”可证：“徒”即刑徒，为汉代吏民因犯罪而处以刑罚者。徒也称“隶”，《汉书·刑法志》：“男子入于罪隶”。在文献中，徒与隶常常并提，如：令徒隶衣七稷布（粗劣布）。

^④西汉时期，中央设“司隶校尉”一职，颜师古说：“以掌徒隶而巡察，古云司隶”。^⑤可知，在西汉朝廷，司隶校尉是掌管徒隶的。那么，在郡县又置何官管理呢？

《封泥考略》卷一有“御史府印”三封泥，陈直先生认为：印是御史府中新用之公章，类似后来公文上适宜以官署具名的印信。而御史府中的长官御史大夫、御史中丞、御史印则为专用印章，与御史府印性质不同。^⑥我以

为陈说甚是。传世有“弩府”、“治府”、“市府”、“泉府”、“钱府”等印，也应属于公章之类。《十钟山房印举·官印十八》有“徒府”、“武徒府”印，应是管理刑徒的官署公章（后印“武”字，应为地名），而“徒丞”应是徒府的长官。

“徒丞”之名，虽未见于文献，但确屡见于汉印。传世有“邕佳丘徒丞印”、“雒卢徒丞印”^⑦、“涇水徒丞印”^⑧、“故且兰徒丞”印、爰得徒丞”印、“巩县徒丞印”、“乾昌县徒丞印”等。涇水、故且兰、爰得，皆为汉代县名（其余也应为汉代地名），依法分属乐浪郡、河郡与安定郡，由此可见，在汉代郡县内是由徒府的长官“徒丞”来执掌徒隶的。《汉书·惠帝纪》：“（三年）六月，发诸侯王、列侯徒隶二万人城长安。”知诸侯王立国亦有徒隶服苦役。西安汉城遗址中出土有“雅睦男徒丞”印，^⑩系王莽时五等爵男爵封爵中徒丞之印，今又出土“红阳侯国徒丞”铜印一方，证实诸侯之国中亦由徒府的长官徒丞来负责徒隶事务。

红阳侯国存在50年间，虽然徒丞之职可能随时易人，但“徒丞”印既系官印，不可能因徒丞之更换而另铸新印，故虽墓葬年代在新莽之际或稍后，而此印的铸造当在王立始封红阳侯之时。

红阳侯国为县侯，国内新置之官，除相外，余皆与县大致相同。西汉时，县有丞有尉，是县令或县长的长吏；又有斗食、佐史为县令或县长的少吏。徒丞之职，难比长吏，应属少吏，年俸百石以下，属低级官吏。

在国内，明确指为“侯国徒丞”的文物，此印尚属少见，它可弥补史籍上汉代官职之遗阙，是研究汉史的宝贵资料。

参考书目：

- ① 《汉书·元后传》第4018页
- ② 《汉书·元后传》第4030页
- ③ 《汉书·外戚恩泽侯表》第704页
- ④ 《汉书，景帝纪》第448页
- ⑤ 《汉书·百官公卿表》颜师古注第737页。
- ⑥ 《汉书新征·百官公卿表》第84页。
- ⑦ 二印均见《十钟山房印举》举工第5页。
- ⑧ 《金石索·金索·墨印之属》第82页。
- ⑨ 四印分别见于《汉印文字证》第一10页、第二17页、第三14页、第六7页。
- ⑩ 《汉书新征·惠帝纪》第16页。

附：

长葛地方志概述

金、元及其以前长葛县有无县志，无从查考。明至民国，已知的共有5部，即明正德十二年志、清顺治十三年志、清康熙三十年志，清乾隆十二年志、民国十九年志。

明正德十二年（1517年）《长葛县志》，为知县李璇主修，进士车明理编纂。李璇，山东利津监生，正德十一年任长葛知县，翌年修志。车明理，本县人，成化乙未（1475年）进士，曾任浙江布政司左参政，致仕后纂修县志，教谕陈粟（大定人、岁贡生）作了序言。全书共6卷，1—3卷已佚，4—6卷存广西、北京图书馆。卷1疆域，卷2贡赋，卷3人物，卷4诏诰，卷5卷6为碑文和八景题咏。卷4诏诰，除皇帝对邑吏车明理、王益、李赞及其家眷的封赠诰命外，多为颁行全国的诏令，如《元加封孔子诏碑》等。卷5为地方官吏歌功颂德的碑文。卷6八景题咏，则为本书纂者和当时职官凑集的应景之作。

清顺治十三年（1656年）《长葛县志》，为知县徐升纂修。徐升，湖北孝感人，进士，顺治十年任长葛知县，十二年始议修志，十三年夏成书。现仅存序言一篇，从中可知撰修者的思想是“宁朴勿华、宁约勿媵，存其诚，著其事”，其内容则为“山川、人物、封建、土田等”。书已无存。

清康熙三十年（1691年）《长葛县志》，知县何鼎主修，吕贲恒编纂。何鼎，字晴山，湖南靖州人，进士，康熙二十五年任长葛知县。吕贲恒，新安人，岁贡生，二十一年任长葛教谕。全书共8卷，10万多字。内容包括山川、形胜、职官、人物、风俗，艺文等，河南巡抚阎兴邦和知县何鼎作序。北京图书馆、北京师范大学图书馆存有该书。

清乾隆十二年（1747年）《长葛县志》，为知县阮景咸撰修。阮景咸，字载南，顺天大兴人，监生，乾隆九年任长葛知县。参与编修的还有教谕胡本立、训导傅煌、典史陈煜等。全书共10卷：1、方輿，2、建置，3、籍赋，4、官师，5、科举，6、人物，7、烈女，8、杂述，9、10、艺文。约10万余字。北京、上海、南京及河南省图书馆均有存书。

民国19年（1930年）《长葛县志》，为本县举人张蔚蓝初稿，北京师范大学教授、息县刘套楼（今属淮滨县）人刘盼遂撰修成书。全书计志6：輿地志、营缮志、政务志、教育志、食货志、艺文志；表2：选举表、职官

表；传2：人物传、列女传。卷首有叙例和政区图以及李时灿、陈鸿畴的序言，卷末有前志源流，约27万字。本志在撰修指导思想明确阐明：“第一须注重教育以兴人材，次则详明实业以裕生计”，因此，与旧志相较，增设了教育志、食货志和营缮志。食货志中于户口、田亩、捐税、征徭之外，特加物产一目。本书详述了长葛的教育、农业、林业、畜牧、工业、城市建设的发展状况，留下了粮食生产、泡桐外贸和长葛刷绒等多方面的宝贵资料。本志条目清晰，归属得体，文字简约，注重地方特色，且具有较鲜明的人民性。如清代以后立传入志的213人中，除职官6人外，均为各行业的名手和热心公益的名人，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社会各阶层的状况。在记述明末义军占领长葛的情况时，既写了对顽抗到底、拒不投降的豪绅官吏的镇压，也写了体察民情、严明军纪的事例，表现出比较明确的人民性和真实性。鉴于本书存书甚少，长葛县志编纂委员会对其进行了标点、勘误、注释，由中州古籍出版社列入“河南旧志整理丛书”重新出版。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后，长葛县人民政府于1960年组织人员，撰修了一部《长葛县志》初稿。当时浮夸成风，记述多不符实，仅油印成册，未正式出版。

1982年2月长葛县志编纂委员会成立，下设长葛县志总编辑室，调集人员，征集资料，撰修新的《长葛县志》。历经四届编纂委员会及总编室，初于1989年出版了民国19年（1930年）《长葛县志》标注本。1991年12月由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出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后的第一部《长葛县志》。本志结构采取篇、章、节、目形式，共设建置、自然环境、人口、政党、人大、政府、群众团体、政法、军事、农业、工业、交通、邮电、城乡建设、商业、粮食经营、财政、税务、金融、经济管理、劳动、社会福利、人民生活、教育、科技、文化、文物、卫生、体育、民族、宗教、民俗、方言、谚谣、民间传说、人物、乡镇概况计25篇、82章、260节100万字。

2010年6月由长葛市志编纂委员会编辑、由中州古籍出版社出版了自1993年12月14日撤县设市以来的第一部《长葛市志（1986年—2000年）》。由区域建置、环境与保护、资源与管理、自然灾害及预防、人口与计划生育、民情民俗、改革开放、基础设施、工业、农业、乡镇企业、商贸流通、财税金融保险、经济管理、中共长葛地方组织、人民代表大会、人民政府、人民政协、社会团体、民政人事劳动、公检法司人民武装、教育科技、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卫生、旅游饮食服务、精神文明建、乡镇街道办事处、人物28编和一附录成书。全书计118章459节，约120万字。（路志纯辑）

清顺治《长葛县志》序

志者，志其事之谓也。作者咸曰：邑之有志，犹国之有史也。余谓不然，史于尊亲闻见间异讳异辞。志有宁朴勿华，宁约勿媵，存其诚著其事也。事之在山川人物、封建、土田、里人得而详之。然百年之内，不无兴废，渐久舛讹，不若志之攸存，使后文贤者有所观感而已。余自癸巳（公元1653年）任葛，甲午春，狄翁黄子来妨义董修。兵燹之余，书籍灰烬，周爰咨访，走池阳李公 [1]，仅获录本。是岁因梓费维艰，举行未果。今丙申夏，余考绩届期，葛诸君子不忍以缺略贻余未备，复以续志勸余有成。余始执鞭从事曰：修明之事余之责也。夫余与黄子狄门、路子振九、张子闻野、武子亦隆、辛子霞旭、吕子兰皋、李子方旭，邢子秀芳、张子复一、尹子莘野、李子昌期、李子元冲、张子相我，商榷参订，铲彩摘实，广集思益，以勒成一书。宛日星之经天，江河之纬地，昭然在人耳目也。即往哲前徽 [2] 当时序志者，秦有李令，楚有黎令，闽有学正，有李令，汴有宗正，葛有方伯，析义擒奇，火藻山华，极文字之工，虽美不录，亦曰存其诚著其事也。余何敢同子云 [3] 之漫然拟《易》，郭公 [4] 之传疑《春秋》也哉。清顺治十三年，仲夏月谷旦，赐进士及第知长葛县事楚濂徐升题。

清康熙《长葛县志》序

长葛续志成，何令录其草本，请序于余。因为之澄虑繙阅 [5]，字栉句润，乃进而告之曰：斯志也，征事必谋诸人，立言必本之己。不敢以疑信参，故世远则略；不敢以简陋弃，故近今独详。为纲有六，为目四十。或重言以申意，或更端以成章，前后叠见，不厌再三。观何令之用心，可谓勤矣！且何令亦知圣天子所以纂修大一统志之意乎！察道里之远近，图山川之险易，不出户庭，智周万国，此通于天下者也。若夫辨贞淫，验饶瘠，核生齿，识盈虚，稽教养于官师，采贤良于桑梓，此则某邑某氏，各自为书者也。然则是志也，上以昭圣天子统御寰区之盛，下以为千百世观摩考订之资，且以备天禄、石渠 [6] 之采择，观风问俗之咨求，安可不慎重其事，雅训其词哉！矧志固有体也，都邑变迁，名称屡改，而山川形胜，千古不易，非博则遗漏者多矣。官师人物，劝惩所系，既为立传，必用史裁。里巷之谈，不以辱笔。简而能赅，乃云尽善。艺文不精，终为疵纇。舍古就今，是曰徇人 [7]。其间议论，亦惟有关于政治、民生者，可咨嗟反复唱叹言之。余则列其原委，不必夸多也。予自檄中州续修各志，以稿呈者十七余部，合于体者仅一二见而已。今何令早作夜思，日拊摩其民，登之衽席，求不负圣天子畀以一方之重奇，而又出其作力，参订成书，其用心之勤如此，吾知长葛之志可免疑与陋之弊矣。且长葛古郑地，子产之衣冠剑佩在焉。古称子产有词，诸侯赖之。今必有嗣音者，俾言之文行之远，不失博物君子 [8] 之号。吾于何令有厚望焉，故予序其志，不为溢词，惟举作志之体式以弁诸首，岂独以告长葛。凡两河 [9] 郡县，咸当视此以为折衷可也。康熙三十年岁次辛未季夏望日，巡抚河南等处地方提督军务兼理河道都察院右副御史加四级宣镇阁兴邦题于大梁署中。

清康熙《长葛县志》序

今皇帝二十有七载，大中丞阎公奉命出抚中州，剔厘利弊，政教俱举，不期月而吏畏民怀，已臻久道化成之治矣。圣天子在上，百度咸敕，文教聿兴，海隅出日，罔不渐被。况豫省圣贤肇迹之区，考文征献，犹有未备，殊为缺典。盖两河旧有通志，三十年未经修葺。且蹂躪之余，典籍荡然，非所以应昌隆之运而为邦家之光也。尔乃大中丞罗上客于梁园，置文坛于嵩麓，复檄郡邑，博采章程，通行及葛。捧读宪章，以欣以惧。鼎以经生承乏五稔 [10] 且簿书倥偬，日不暇给，每虑无以应采风而存方策 [11] 也。然恭逢盛典，虽学惭二酉 [12]，才乏三长 [13]，敢不竭蹶趋承以应宪章？所幸皇皇宪檄，缕析条分，依归有自。其间删繁就简，补旧增新，不敢恃一己之见闻，而合士民之公论；不敢凭一时之私忆，而质故旧之信征。为目三十有三，为纲有六，为言十万有奇。费时五阅月稿成。申之抚宪，不嫌荒芜，俯赐繙阅，句栒字润，定分正名。若删讹削逆，凜然春秋纲目之遗法，不特一时之疏忽可正，而千载之是非已明。更蒙不惜珠玉，赐以弁言，期之以博雅，勗之以功名。夫三都著作 [14]，得名贤之叙而文始传；二陆 [15] 声名，藉巨公 [16] 之许而人乃显。鼎也自惭鄙陋，何幸得此奖借而附名于不朽耶？是志也，采之輶轩 [17]，达之廊庙 [18]。即蕞尔一隅，而我公理学之渊源，经纶之巍焕，已可概见矣。谨序。康熙三十年岁次辛未相月知长葛县事楚南何鼎撰。

清乾隆《长葛县志》序

今上御极之九年夏，大宪不以余不敏，命宰是邑。至则按旧志而稽之，知夫陞山紫荆之秀峙，溟河双洎之横流，陈太邱德星之里，黄太守集凤之冈，稍山堪礪四等土田，城市村墟，万家烟火，邑虽褊小犹足以图治焉。甫莅数月，即有修筑城垣之役。余方早夜鸠工，莫敢遑处。会藩宪赵公檄饬修邑乘，余何敢以城工告瘁，委征文考献于他手耶？龟勉祇承，当急引为己任矣。特是志之难修也，人非左董 [19]，义爽笔削，往往颂长吏则谀，传先达则夸，纪名盛则附会，摭文词则浮华。甚且论符众口，一人矫喙 [20]，潜加改窜，官吏不能校其非，士大夫不能睹其籍，迁延日久，遂成掌故。此旧志未可全凭也，非徒葛邑为然。而况旧志自康熙三十年前任何令续修之后，迄今五十余岁未尝增辑，其为阙略者多矣。纵有生长于斯习见习闻于斯者传述一二，然挂一漏万，安能发潜拾遗，无微不显，无美弗彰哉！余也薄书之暇，详加采访，而佐以胡司谕、傅司训相助为理。第旧志体例未称尽善，分门别类之间，间有不合，幸奉州宪甄公檄示，揭其纲目以为编辑之式，俾得有所依据。然后随类以归，不至齟齬丛杂。总之文归诸史，谋归诸众，断归诸独。务斟酌于详略，而不诡于疑信于说，一一搜讨而考订之，凡阅八月，余之城工告竣，而邑志亦成。呈政上宪，然后付诸剞劂 [21]，俾后之君子览斯志也，恍见分疆画野之外，山有陞山、紫荆，水有溟河、双洎，如此其形势也。太邱之故里，民风如此其淳泊也。黄公遗爱之地，职守者可以景仰也。石梁架处，阡陌井然，吾民得安于耕凿也。至于以往职官孰臧孰否，频年户口或简或繁，人才之蔚兴，科目之接踵，懿行之流芳，名贤之著作，触目会心，当悉于斯志得之。第浅学如余，而兼诸登墉鞅掌之余，笔墨荒陋，必有所不逮者，尤望后之君子为余谅焉。是为序。清乾隆十二年岁在丁卯仲冬知长葛县事燕山阮景咸撰。

民国十四年张蔚蓝《续长葛县志稿序》

粤稽掘突徙封 [22] 吞虢桧 [23] 以虎视；寤生 [24] 创霸，跃溱洧而龙翔。自定许与败戎，遂抗齐而轶鲁。弦高 [25] 忠义，嬴穆悔其阴谋 [26]；子产博深，晋平 [27] 景其雅量。故宝书飞彩，葛天再著于春秋；瑞木炳灵，柏社纷传于魏汉。乾麻坤厘，人杰物华，历南北二十五朝。江山屡改，继周秦三千余载。风月恒新，不有纂订，曷资考镜？乃自康雍而上，板图已付劫灰；纯睿 [28] 以来，文物尽随流水。瓦鸳飞堕，古碣苔埋。石象摧残，断碑藓烂。如董狐之可作，方敢杀青，奈司马之已亡，谁为表白？蓝 [29] 一场富贵，幻成春梦之婆 [30]。半卷诗歌，唱向秋坟之鬼。问俑人何在，白帝城曾吊公孙 [31]；使竖子成名，广武原长吁刘季 [32]。性同小杜 [33]，雅爱谈兵；才愧大家 [34]，妄思续汉。夫长葛背临马陵之道，上应蝎宿之宫；西来鸡坞之泉 [35]，东界牛脾之岭 [36]。豫州心腹，会风雨于八方；颍郡枢机，争兴衰于五代。泽融皇恺，化洽禹流。凤凰城神雀来翔 [37]，良有以也；德星里 [38] 贤人高会，岂偶然哉？独是洪旅 [39] 入城，简章云散；江任毁署，案卷烟消。从抱残守缺之余，作补漏拾遗之举。论才学识菲躬既乏三长；所见闻传华袞敢云一字。况世界波腾电驶，大放光明。若体裁胶柱 [40] 楔舟，益形固陋。康武功之高简，顰自难工；韩朝邑之谨严，步何可学？爰酌前书之凡例，格遵上宪之准绳，提土地、政事、人民为纲，各从其类。循采访、编辑、测绘之序，分任厥劳。时合时分，时入时出。沿革须详，属郡、属道、属府、属州源流共贯。清德则钟皓陈寔联美；孝闻则方陈元方直徐元直映辉。勋阀则长文陈累代公侯；才华则道彦 [41] 枣满门簪笏。文学则钟繇书圣柳荫习字之台，韩件 [42] 词宗藩邸清谈之客。仙逸则牡丹园雅称花隐，摆蓝池尝住葛翁 [43]。工艺则发市星罗圆结珠盘之网，毳庄霰集曲梳罗旋之花。其它明宦良师、忠臣义友、耆年硕彦、贞妇淑媛、翰墨名流、旅侨芳躅，以及察氛侵、考工程、详选规、列时政、辨宗教、叙交通，统计十四门。条分缕析，综承百七岁，继往开来。尤难者蛇豕猖狂，鹰雕飞舞，易耰锄为剑戟，变桑梓为萑符。兵熟农荒，银河源竭。盗肥民瘦，钱树根枯。家无升斗之粮，市乏尺寻之布。空拳撑强，巧妇炊难。且世远年湮，何处问片鳞只爪；山残水剩，敢保无沈玉

遗珠。然而元定 [44] 杳游，著书托兴，陈郎 [45] 家处，撰志摅胸。虽渊鼓洪钟，漫言嗣响，而候虫时鸟，触景斯鸣。仆等攀卓傅 [46] 之崇崖，寻葛天之故址。冈摩佛耳 [47]，井瞰仙人 [48]。徘徊马跃之泉、惆怅龙窝之堰 [49]。金鱼河畔，香草怀人；石羊寺中，幽花思古。陟文丑颜良之冢，陡起雄心；过徐庶苗训之村，别饶佳趣。是以不辞劳瘁，共起担承。或枵腹从，或解囊助。累砖为塔，结线成绳。兼之车邑侯提介于前，张县尹匡维于后，省符频促，令格再颁。当弹雨枪雷，苍黄多故，即炎天雪夜，未墨未停。批谬校讹，阅秋三而成帙 [50]，存疑征信，仿夏五 [51] 之阙文。时民国十四年岁次乙丑孟夏总纂张蔚蓝撰。

注释：

1、[李公] 即李在公，三原人，明末署长葛县知事。解职返里时将长葛县志稿携去，寓居池阳。邑人闻其事，自备路费访李于池阳。

2、[前徽] 以前的贤人。

3、[子云] 西汉文学家扬雄，字子云。博通群籍，好古文奇学。曾仿《易经》作《太玄》。

4、[郭公] 夏五郭公：《春秋》一书中，夏五后缺月字，郭公下未记事。比喻文字脱漏。

5、[澄虑繙阅] 澄心凝思，反思阅读。

6、[天禄、石渠] 均为汉初殿阁名，萧何造，供皇家藏书用。这里供指皇家藏书的地方。

7、[徇人] 曲从偏私他人。

8、[博物君子] 指学问渊博的人。

9、[两河] 唐安史之乱后称河北河南为两河。

10、[五稔] 庄稼一熟曰一稔，即一年，五稔即五年。

11、[方策] 同“方册”·方，版也；策，简也。

12、[二酉] 指大酉小酉二山，在今湖南沅陵县西北。《太平御览》四九《荆州记》：‘小酉山上石穴中有书千卷……’后称藏书多曰二酉。

13、[三长] 唐代史学家刘知几认为修史必备三个优点或条件：史才、史学、史识，即所谓三长。

14、[三都著作] 指《三都赋》。西晋左思构思十年，写成《三都赋》，经皇甫谧作序，张载等作注，张华等称誉，因之竞相传抄，洛阳为之纸贵。

15、[二陆] 指西晋陆机、陆云弟兄，吴国陆逊的后人。吴亡，入西晋，十年不仕。太康末，二陆至洛阳，名动一时。

16、[巨公] 伟人，此指张华。张华，晋范阳方城人，官至司空，强记默识，博学多闻，当时推为第一。华见二陆后说：‘伐吴之役，利获二俊。’二陆以此声名大显。

17、[輶轩] 古代朝廷的使者到各处采风时所乘的一种轻车。

18、[廊庙] 即朝廷。

19、[左董] 左丘明和董狐。都是古代著名的史官。

20、[桥喙] 插嘴，硬说。

21、[剖劂] 刻刀。后泛称书籍雕板为剖劂。

22、[掘突徙封] 《史记·郑世家》：‘犬戎杀幽王于骊山下，并杀桓公。郑人共立其子掘突，是为武公。’武公由陕西林迁都新郑。

23、[虢桧] 虢、桧（也作郟），都是春秋时期的诸侯国。虢在今荥阳，郟在今密县。

24、[寤生] 指郑庄公。

25、[弦高] 郑高商人。《史记·郑世家》中有：（穆公元年春，秦穆公三将兵欲袭郑。至滑逢郑贾人弦高诈以十二牛劳军，故秦兵不至而还。晋败之于殽）。

26、[嬴穆悔其阴谋] 嬴穆（即秦穆公），愧悔其伐郑失败于殽这件事。

27、[晋平] 即晋平公。

28、[纯睿] 清乾隆皇帝谥号叫纯，嘉庆皇帝谥号叫睿。

29、[蓝] 张蔚蓝的自称。

30、[春梦之婆] 传说苏东坡贬官昌化，一日行歌田野，有老妇谓曰：内翰昔日富贵，一场春梦！里中因呼此妇为春梦婆。后作为感叹富贵无常的典故。

31、[公孙] 即公孙述，东汉扶风茂陵人。王莽时，据益州立为蜀王，称帝。后为汉军所破，被杀。作者入川时或有吊祭公孙述之举。

32、[刘季] 即汉高祖刘邦。

33、[小杜] 即杜牧，唐代文学家。

34、[大家] 即曹大家。班固之妹班昭，嫁给曹世叔，号曹大家。班固死后，班昭继其志，续修《汉书》。

35、[鸡坞之泉] 指双洎河。

36、[牛脾之岭] 即牛脾岭，亦称大隧山，在今董村乡。

37、[凤凰城神雀来翔] 黄霸治颍川时有凤凰来集，故长葛旧有东西凤凰城之说。

- 38、〔德星里〕指陈寔故里。
- 39、〔洪旅〕指太平天国的北伐部队。
- 40、〔胶柱〕比喻拘泥而不知变通。
- 41、〔道彦〕即枣据。
- 42、〔韩伯〕即韩康伯。
- 43、〔葛翁〕即葛洪。传说曾在后河摆蓝池畔炼丹修山。
- 44、〔元定〕当系人名，是否为张维元、周定九二先生，待考。
- 45、〔陈郎〕即陈鸿畴先生。
- 46、〔卓傅〕即卓太傅，见《人物传》。
- 47、〔冈摩佛耳〕即观摩佛耳冈。
- 48、〔井瞰仙人〕即窥看仙人井。
- 49、〔龙窝之堰〕即龙窝堰，在城东北。
- 50、〔阅秋三而成帙〕经过三年方才脱稿。
- 51、〔夏五〕见注四。

民国十九年重修《长葛县志》李时灿序

长葛为古葛天氏 [1] 之墟。其得名实始见于春秋，逮至今日，盖已两千有余岁矣。秦汉而还，黄次公 [2] 之政绩，陈太邱 [3] 之名德，蕞尔一隅，余韵流风，往往影响全国，千载下闻者，犹兴起也。邑志未详创自何时，清康熙三十年逮乾隆十二年，邑令楚南何鼎 [4]、燕山阮景咸 [5] 更续修之。方輿建置，略存梗概况；政典人物，分别记载；而风俗物产，仅附见方輿之末；兵事祥异乃与古迹流寓统以杂述概之。详略失宜，主宾互错。经籍金石，更付缺如，则亦颇涉空疏，或不足以备地方之典。邑人张蔚蓝 [6] 续修未竟，身遭寇乱，稿亦遗失。陈子锡九 [7] 展转搜求，始获其书。属息县刘君盼遂 [8] 复加是正。盼遂略参余氏《龙游志》 [9] 例，删冗补缺，数月竣事。尚恨采访未周，不无遗憾，然书固厘然可诵矣！余避地北平，每与陈子昕夕过从，惓怀桑梓，辄言长葛近十余年来，初苦于匪，继扰于兵。当土寇猖獗，乡村不可居，群集城厢，展转依亲族。闾巷为满，露宿中衢。风雨连日夜，妇稚啼号之声惨不忍闻。寇去旋里，已村舍为墟。连年内战，往往陷漩涡中。征调频繁，今尚不遑省息也。旅平同人，移民关外，走书劝告，趋往者千余人。然沧海一粟，当何术以拯闾阎凋敝也！劫痕遍地，人文零落，欲求十余年前景象，恐三五十载弗可再睹。而文献放失，则尤非可遽期。于离乱后，人拟亟付印，用识旧闻，庶传信传疑之犹可征也。呜呼！地方之情，地方之史，则又一民族之国情历史所依据也。陈子庶几急所先务者。乃次第其语，弁诸书首，俾后来者有考焉。

中华民国辛未（1931年）夏汲水李时灿 [10] 识

注释

[1] 葛天氏：传说中的远古帝号，在伏羲之前，其治“不言而自信，不化而自行”，是古人理想中的自然淳朴之世。

[2] 黄次公：汉阳夏人，名霸，次公其字。曾为颍川太守。

[3] 陈太邱：即陈寔。

[4] 何鼎：清康熙年间长葛县知县，康熙三十年《长葛县志》总纂。

[5] 阮景咸：清乾隆年间长葛县知县，乾隆十二年《长葛县志》总纂。

[6] 张蔚蓝：字霁村，长葛县老城镇岗张村人，举人，曾任度支部主

事员外郎。

[7] 陈子锡九：名鸿畴，锡九其字，长葛陈尧人。廪生。曾留学日本。

[8] 刘君盼遂：河南淮滨县刘套楼村（原属息县）人。一八九六年生，先后任教于河南大学、燕京大学、辅仁大学、北京师范大学。曾两次兼任河南通志馆编纂。著有《论衡集解》、《文字音韵学论丛》等，并撰修《长葛县志》、《太康县志》、《汲县新志》。一九六六年在北京师范大学冤死于文化大革命。

[9] 余氏龙游志：余氏，即余绍宋（一八八三——一九四九年），号越园，浙江龙游人。一九二五年修成《龙游县志》，各方评价很高，梁启超称：《龙游县志》精辟之处，时过前人。

[10] 李时灿：字敏修，号暗斋，河南汲县人。一八六六年生，一九四三年卒。二十六岁中进士，曾任河南省教育总会会长、学务公所所长兼优级师范学监、救灾总会会长，民国二年至三年任河南教育司司长，对河南教育事业做出过重大贡献。

民国十九年《长葛县志》陈鸿畴序

民国庚申岁，同邑张霁村先生蔚蓝来都，下榻敝寓，谈及本县县志失修已一百八十年，相与谋续编之策。余因谓“第一须注重教育以兴人材，次则详明实业以裕生计，其余则不妨姑循旧例，总以早成为宜”。霁村颇然之。迨辛酉霁村返里，筹款设局从事纂著，函予任分纂。时余供职国会，匏系都门 [1]，未克往参，惟遥任调查而已。越三年得函，谓志已脱稿，促鸠庀印费，俾便付梓。时或有讥张稿往往失于迷信，而于人物、艺文之欠公允，尤喷（喷）有烦言。值兹新潮澎湃之际，盍稍有待。无何霁村被仇讦陷，瘐死许昌狱，稿遂散佚。余因亟力访求，竟不可得。嗣经张维元 [2] 先生星蔚多方周折，始觅获寄京。而徐西仑 [3] 君所绘之精密地图，则已化为乌有。适张靖臣定勋 [4]、周定九鼎 [5] 两先生在都，各加校阅，咸认为有待删改之处。未几而靖臣、定九复相断南去，此事因又搁置。窃以天时人事，日益蹙紧 [6]，倘不早事杀青流布，则斯稿之存废，将更有不堪设想者。乃聘息县刘盼遂先生任修正之责。盼遂尝豫修河南通志，娴于中州掌故，且维元之门弟子也。昕夕商量，发凡起便，存其菁英，剟其纰漏，琐碎者合并之，脱略者葺补之，而于修辞立诚之义，尤三致意焉。越半岁而竣事，余即为捐资刊印，流传人间。为功为过，则非此日所计及矣！

中华民国十九年岁次庚午六月十五日序邑人陈鸿畴锡九甫撰

注释

[1] 匏系都门：《论语·阳货》：“吾岂匏瓜也哉？焉能系而不食？”意谓“我难道是个葫芦吗？怎么能光挂着不作食品呢？”都门，指当时的北平。匏系都门，意思是说作者当时虽任国会议员，住在北平，实际上如同挂起来的葫芦供人观赏一样，毫无实际作用。

[2] 张维元：名星蔚，维元其字，长葛县大墙周乡梁庄人，举人。

[3] 徐西仑：字仁杰，长葛石象乡坡徐人，留学美国。

[4] 张靖臣：名定勋，靖臣其字，长葛老城南关人。拔贡。

[5] 周定九：名鼎，定九其字，长葛石象乡斧头人，拔贡。

[6] 蹙紧：紧迫。蹙，通道。

民国十九年《长葛县志》标注重印说明

刘盼遂所撰《长葛县志》（以下简称《刘志》），一九三〇年脱稿，一九三一年印刷。撰者刘盼遂及其助成者陈鸿畴都是受过新式教育的笃实学者。刘盼遂执教高等学府四十年，精于音韵、文字、训诂之学，著作甚丰。

《刘志》明确规定其宗旨：“第一须注重教育以兴人才，次则详明实业以裕生计。”由此出发，它在体例上“略参《龙游志》例，删冗补缺”，不作“依样之葫芦”，归全书为志、表、传三类，共十卷，体例简明，内容充实。更可贵的是《刘志》在注重记述教育、经济发展状况，体现其宗旨的同时，又较客观地记述了农民起义“除暴安良”的行为，为一部分下层人物写了传记，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反动统治的黑暗和贪官污吏的罪过，表现出比较明确的人民性和真实性。因此，《刘志》一问世，即受到李时灿、张邃青等河南知名学者的称赞。但囿于历史局限，虽然纂修者明知“女权之发达，将来或不无与男子并驾之日”，然终以“前此则妇女之事惟在节孝贞烈，无多他事可载”，仍保留了一些节妇烈女之记述。在述及农民起义时，尽管纂修者公允之心隐约可见，而文中仍以“匪”、“贼”称之。诸如此类，今日重印依旧。读者至此，自当以“陈迹”视之。

《刘志》本来印量甚少，民国期间战乱频仍，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又遭遇“文化大革命”的浩劫，以至散佚殆尽，存世无几。

《刘志》从民国十年张蔚蓝等筹款设局从事纂集，至民国二十年刘盼遂定稿付梓，辗转十年，失而复得，几易其手，加之当时档案资料残缺，刊印条件有限，在记述、书写、编排、印刷等方面，都存在一些错讹之处，给阅读造成一定困难。

为了使本书有益的资料，为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服务，长葛县志编纂委员会遵照省、市编委的部署，决定将《刘志》标点、勘误、注释重印，并先请许昌师专路梅村老师成就初稿。路老师以桑梓托付为份内，置古稀之年于度外，在断句标点的同时，又批谬校讹，广征博引，注释达十万余言，为标注工作奠下基础。

正值修订注释初稿之际，河南省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发出了《关于整理重印旧志的几点意见》。参照省史志编委会意见，注释初稿显得考证太

繁，枝多于干。于是总编室重新组织力量，删繁就简，逐条订正，经县编委终审定稿。这次重印，除直接纠正其编排印刷错误外，又作勘误注释九百八十三条，约四万五千字。

现将断句标点、勘误、注释情况扼要说明：

一、《刘志》原无标点，我们力图用现代通用的标点符号过行断句，要说明的是：

1. 文中有些引语，难断其援引或转引，一时又不得原著，故未加引号。
2. 文中有些书名，特别是所存古代书目，往往简称、指代，或作者、书名、卷章联记，故未加书名号。
3. 《科举表》、《职官表》中，间有文字叙述，多属一词半句，标点反嫌多余。
4. 文中个别处，其意难解，不敢妄断，只得依旧。

二、勘误纠错，是这次重印工作的着重点。就我们力所能及，发现错记、错句、错字、多字或掉字等一百五十多处。分别作如下处理：

1. 记述错误者，加注纠正或说明。如：《沿革》中记长社“西汉末年为许县”，查《汉书·地理志》，当时许县、长社二县并存，并无此说；“葛民毁署驱逐知县江湘”一事，记为“光绪三年”，实为宣统二年；古迹石佛座间刻字，记为“大唐开元十载岁次庚戌……”，查唐开元元年至二十九年，即从癸丑至辛巳，其间根本无“庚戌”年；将钟繇记为“钟皓孙”，实为钟皓曾孙。

2. 文中空缺者，尽力考察补正。如：《职官表》中记有“邱□”，经与“邱□”原籍函查，为“邱清黎”；《北魏禅静寺刹前铭》记有“公名□字显隽”，查《北史·敬显隽传》得知“敬显隽，字孝英”，与此有异；查原碑知“□”为一字之缺位，亦与本传有异。

3. 错别字，显而易见者，随文后加括号正之。其余以注释形式改正。如：“颍州”误为“颍川”；“甲午”误为“甲子”；“青羊”误为“青牛”；“大隗”误为“大块”；“娑婆”误为“婆娑”；“九劫”误为“九劾”。

4. 《刘志》存文《崔公去思之碑》、《赵侯德政之碑》、《黄公神道碑》等篇，与明正德十二年车明理撰《长葛县志》大有差异，而与乾隆十二年阮景咸撰《长葛县志》大体相符。史册无存，碑石已失，是非难辨，疑为后者对前者存文修改所致。对此，我们只就个别处，作了说明性注释，原文依旧。

5、衍文漏字，加注说明。

三、《刘志》文言行文，今人阅读本不方便，而其中存文多出地方官吏之手，牵强卖弄之处不少，更给阅读增加困难。因此，我们仅从方便阅读出发，适当作了下列几种释义性注释：

1. 对历史掌故，注明出处，就文释其大意。如：“大舜之终慕”、“曾参之自尽”、“燕山铭其颠”、“铜柱标其名”、“李牧御边”、“细侯治雍”、“义其折角”。

2. 对有关的生僻人名、地名、书名作简单介绍。如葛天氏、陈鸿畴、李时灿、苗训、东海王越、燕然山、梅桥、旧牛站村、《十六国春秋》。

3. 对费解或欠通的语句理顺大意，释其难词。如“若人今代之优波离也”、“公深惟臣辱，职不求易”。

4. 对古体字、少见的异体字和通假字，指出今为何字或与何字相通。如：“专”即“专”、“驱”即“驱”、“噫”通“抑”、“印”通“仰”。

5. 对个别难解字词，简释其意。如：“苞苴”、“崖异”、“征纶”、“髀皆”、“襦裤”、“夤缘”等。

这次《刘志》的标点、勘误、注释重印工作，受到了省、市史志编委的大力支持和帮助，郑州大学历史系教授史苏苑、孙重恩、省地方史志编委常委杨静琦以及司绍晞同志，对注释稿进行了修改与审订，我们谨致谢意。标注旧志对于我们来说，是一件生疏而又艰巨的新工作，虽自知力不胜事，然亦当勉为其难。收笔付印之际，更惶恐其疏漏谬错。倘若我们的工作能对读者略有帮助，便足以自慰了。如更能由此引得志士仁人对《刘志》的进一步勘注研究和对我们工作的不吝赐教，则尤为感激不置！

长葛县志编纂委员会总编辑室

一九八七年五月一日

1991 年版 《长葛县志》

序

地方志乘是我国民族文化的瑰宝，是爱国爱乡教育的重要教材。编史修志是民族文化建设的一项重要工程，是承继历史、有益当代、惠及后世的光荣事业！

长葛自明代正德十二年车明理编修县志以来，先后有清顺治十三年、康熙三十年，乾隆十二年 and 民国十九年纂修成书的《长葛县志》。这些志书虽由于历史局限，记有一些封建糟粕，但毕竟保存了长葛自然、历史、人文、经济等许多方面的珍贵资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60年，长葛又曾组织人员编修一部县志稿，当时正处于经济困难时期，浮夸之风尚盛，所记资料多不符实，故未付梓成书。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改革开放，百业振兴，编史修志工作再次提到县委、政府议事日程。1982年5月调集人员，建立机构，组成长葛县志编纂委员会。前任诸领导，热情提倡，苦心经营。1987年春和1990年冬，我们二人先后接任长葛县人民政府县长，深感修志工作责无旁贷，继续督导办事人员广征资料，编写初稿，核实订补，铲彩擷实，字斟句酌，反复修正，并经省、市地方志编委领导、专家、教授审正，虽未臻尽善之境，然亦无敢有怠忽。

全书共设25篇82章，事以类从，力求详备。书首置概述、大事记，举纲提要，以为全书之经。卷末设特载、附录，以保存某些重要文献和资料。

长葛，传为葛天氏故址，地踞中原腹心，境扼南北冲要，交通方便、物产丰饶、历史悠久、人文荟萃。受任以来，深恐贻误全县建设大计，殚精竭虑，廉勤自守，在《长葛县志》出版问世之际，我们愿和全县60万人民一道，继续在上级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备实拼搏，奉献进取，群策群力，艰苦奋斗，建设一个物质文明、精神文明的高度发展的社会主义新长葛。

《长葛县志》印行在即，我们既感欣慰，又觉惶恐，不逮处尚望博雅仁人给以教正，是为序。

中共长葛县委书记 赵晓广
长葛县人民政府县长 靳绥东
一九九〇年十二月

清乾隆十二年《长葛县志》重印序言

国家有史，记述兴衰更替；府县有志，明晓革制变迁。长葛相传为葛天氏这墟，有七千年文明史。其灿烂之历史文化，得以传承与光大，历代所修之地方志功不可没。

长葛历代重史修志，明至民国，已知者有五部，即明正德十二年志、清顺治十三年志、清康熙三十年志、清乾隆十二年志、民国十九年志。目前保存较完整的仅清乾隆十二年（1747）知县阮景咸所撰《长葛县志》。该志设方輿、建置、籍赋、官师、选举、人物、烈女、杂述、艺文诸卷，五十七目，绘图考一十三帧，总约十万余言，从经济、政治、文化、生活诸方面全面系统记述了长葛有史以来至一七四七年的社会发展轨迹，条目清晰，归类得体，言简意赅，真实可信，是一部较为完备的通志。

以铜为镜，可正衣冠；以志为鉴，可治郡国。为更好地发挥地方史志之“辅政之书”、“资政之本”作用，抢救、发掘优秀历史文化遗产，现重印清乾隆十二年《长葛县志》，使其在人们认识长葛、建设长葛中发挥积极作用。是为序。

长葛市人民政府市长 王文杰

二〇〇八年六月

2010年版《长葛市志》序一

《长葛市志》（1986~2000）付梓在即，此乃长葛政治、文化生活一件大事，可喜可贺！

古人云：“以铜为镜可以正衣冠，以古为鉴可以知兴替”；“治天下者以史为鉴，治郡国者以志为鉴”。地方志作为“辅政之书”和“资治之本”，在治国安邦中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同时也是传承历史文明的重要载体。党和国家高度重视编史修志工作，将其作为一项重大文化工程，从中央到地方统一规划部署，颁布实施《地方史志工作条例》加以规范指导。长葛历届党委、政府亦高度重视并不断加强史志工作，先后组织标注出版民国19年《长葛县志》，翻印清乾隆十二年《长葛县志》，编辑出版新中国成立后第一部《长葛县志》，连续编辑出版《长葛史志》、《长葛年鉴》，开展大量历史研究等，史志工作卓有成效，荣膺全国地方志工作先进集体。

1986~2000年的十五年，是长葛改革开放取得重大成就、经济社会发生巨大变化的十五年。十五年间，葛邑儿女发扬“求团结、干实事、创大业、争一流”的长葛精神，锐意改革、开拓创新、务实拼搏、奋发进取，深入实施“开放带动”、“科技兴市”、“工业强市”、“经营城市”和“农业产业化”战略，经济社会发展突飞猛进，顺利实现撤县设市，综合经济实力跨入全省“十强”，多项工作夺得全国先进。《长葛市志》以历史的眼光、社会的责任和实事求是的态度，将其客观准确地一一记述，是了解长葛、研究长葛最全面、最权威的地情资料著述，是制定施政方针、进行科学决策的可靠借鉴，是服务当代、惠及后世的宝贵精神财富。对于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不断把长葛经济建设和社会各项事业继续推向前进，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长葛市志》工程浩大，历经六度春秋，数易其稿方竣，是各级领导大力支持、社会各界积极参与、编修人员辛勤笔耕和上级史志部门悉心指导的结果，在此一并致谢！

是为序。

中共长葛市委书记 王文杰

2010年2月

2010年版《长葛市志》序二

《长葛市志》行将出版，欣喜之余，命笔作序。

长葛历史悠久，文化底蕴丰厚。史载华夏乐舞始祖葛天氏作乐《歌八阕》，“千人唱万人和，山陵为之震动，川谷为之荡波”；东汉陈寔以德教化窃贼，语出“梁上君子”，成为旷世名典；三国魏钟繇将汉字书写由隶入楷，被尊“楷书之父”；南朝文学评论家钟嵘著《诗品》三卷，成为中国首位诗论大家……葛邑史志文化，亦属源远流长，已知明正德十二年（1517年）即修有《长葛县志》，至新中国成立后的第一部《长葛县志》，存世者即有五部，其皆从长葛有史记起，各有更续，概为通志，均为不可多得的历史文化遗产。

《长葛市志》系1991年版《长葛县志》的续志，亦即1986~2000年的断代志。虽仅记20世纪末叶十五个春秋，但却追溯历史、实录现状、横猎百科，详记葛邑波澜壮阔的改革开放大潮，细述其由农业县到工业市的历史性跨越，富有鲜明的时代和地方特色。全志设28编118章459节，约120万字，有所创新地采用“编年”与“纪事本末”相结合、编章节与条目相结合之体例，依次将区域建置、自然环境、民族宗教、民生民情、改革开放、经济建设和党政社团、政法武装、社会事业等，按编、章分门归类，立节、目具体记述，并设“人物”、“乡镇”两个版块，分以传记、简介、表录和概览记之，可谓体例完备、结构严谨、布局合理、取舍得当、条目清晰、层次分明、言简意赅、朴实无华。全志内容丰富，图文并茂，引人入胜，当属一部精品佳志。

《长葛市志》历经六度寒暑，反复推敲，精心雕琢，数易其稿，足见编修之艰辛。修志目的在于用，我们应深入了解、深刻领会编史修志的重大意义和志书的资治、借鉴作用，不仅一如既往地关注和支持修志工作，更要从志书中总结历史经验教训、寻觅事物发展规律，用以指导工作、学习和生产、生活实践，促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长葛市人民政府市长 史本林

2010年2月